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2月0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02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年03月0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02月02日、2018年03月01日、2018年03月0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18年03月31日、2018年04月28日、2018年05月30日、2018年06月30日、2018年07月31日、2018年08月31日、2018年09月29日、2018年10月31日、2018年11月30日和2018年12月29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19年1月24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陕国投·广田集团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完成了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购买均价为6.0089元/股，购买公司股票数量为19,22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25%，成交金额约为115,530,489.46元，剩余金额留作备付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完成股票的全部购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

过户至信托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 月 24 日。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公司及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